附件3：

**中央财经大学2023年度机动车驾驶员**

**交通安全责任书**

为进一步加强交通安全管理，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和《中央财经大学交通安全管理规定》要求，本人承诺履行下列安全责任：

一、遵守学校安全防控相关管理规定，严禁以本人名义为校外无关人员办理机动车通行证，保证提供的办证材料真实有效。

二、认真学习并自觉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》《北京市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〉办法》和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各项规定，认真学习交通安全知识，不断提高交通安全意识。

三、驾驶车辆出入校园时，主动减速配合管理人员核查，待系统识别确认抬杆后通行，在校园重大活动期间，服从指挥，遵守学校临时交通管制措施。

四、在校内文明驾车，严格按交通标识要求行驶，做到减速慢行，停放规范，主动避让行人和非机动车辆，不占用消防通道，不妨碍消防车通行。

五、严禁酒后开车，不疲劳驾驶，不超速行驶，不抢行猛拐，不违章超车，不闯红灯，不开故障车上路，避免发生事故。

六、将车证置于车辆前挡风玻璃处，严禁污损、遮盖，爱护校内交通设施，校园内驾驶造成交通设施损坏愿负赔偿责任。

七、限时车辆超时停车，自觉按标准缴纳停车费，保证车辆自身安全，锁闭车窗（门），不将贵重物品留置车内。

八、机动车证实行“实名制”使用，非本人使用达3次或弄虚作假为他人办理车证的，自愿注销当年车证，取消次年办证资格，并按车证使用自然天数和计时收费标准全额上缴停车费用。

本人已详细阅读《中央财经大学关于办理2023年机动车证的通知》内容，自愿遵守通知要求、校内相关规定及上述承诺。如有违反，本人自愿接受学校相关规定的处理。

承诺人：

 年 月 日